

求真务实 力戒虚功

——各地以良好作风保障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新华社记者

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各地在“真”上下功夫，在“实”上用力气，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切实增强纪律修养，锤炼坚强党性，推动干事创业。细化措施、扎实推动，各地着力增强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上海市委高度重视党纪学习教育，引领带动全市党纪学习教育有力有序开展。相关部门细化制定《工作安排表》，形成88项工作任务，明确牵头部门、时间节点，确保党纪学习教育稳步推进。

在中共一大、二大、四大纪念馆，上海先后举办“《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解读”等3场“初心讲堂”专题讲座，并通过“智慧党建”平台推送各基层党组织。同时，在全市党群服务阵地和新时代基层党建创新实践基地增加专题研讨、警示教育等模块，积极提供场地服务。上海还推出警示教育基地、红色资源名录、课程和师资等“三张清单”，以各类学习教育资源的全面有效供给，为全

市党员干部开展学习提供坚实支撑，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入脑入心。

着眼主责、紧扣主业，各地把学习和工作统一起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示范带动下，全区各级党组织都坚持以学为本、突出实效，持续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上下功夫。

宁夏财政厅二楼大会议室里，青年党员常围绕《条例》进行集中学习交流。坚持通读和精读相结合，在《条例》学习中融入案例剖析、对照检视。宁夏财政厅紧盯预算编制、资金支付、绩效评价等关键岗位，引导机关干部和青年党员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梳理检视廉政风险点，切实筑牢思想防线。

“财政干部为民理财，全面学习掌握党纪至关重要。”宁夏财政厅负责同志表示，必须紧盯关键岗位和重点人员深化《条例》学习、强化警示教育，推动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聚焦财政主责主业，立足岗位做奉献。

为学之实，固在践履。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制定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

以及解读、培训、宣传工作方案，落实原原本本学、纪律党课等6项重点措施，要求全区党员干部将党纪学习教育同实际工作统筹起来，将学习成果落到实处。

兴安盟阿尔山市作为新入选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近期进入旅游旺季。驼峰岭天池、阿尔山火车站、白狼峰……在阿尔山市的主要旅游目的地，总有公安民辅警一线保障旅游市场秩序。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以来，以“党建+旅游警务”志愿服务实践为抓手，阿尔山市公安局结合一线执法中经常遇到的实际案例，以案促学、以训助学。目前阿尔山市公安局在线上常态化栏目“尚廉警营”基础上，增加“党纪学习教育”专栏，已上线21节“每日一课”，引导全体民辅警认真学习。

聚焦目标任务、防止虚化发散，各地坚持真学实学、学用结合，进一步提高依规依纪依法履职水平。

“校园管理领域有哪些廉洁风险点需要注意？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有哪些新要求？”近日，在湖南长沙天心区湘府英才小学，全区教育

系统基层党组织书记、教育局机关干部等180多名党员齐聚一堂，学习《条例》辅导课程。

授课老师、天心区纪委监委驻区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组长严景特介绍，课程重点围绕教育系统的廉政风险点、身边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师德师风建设等方面，采用“讲解+互动”的学习形式，引导党员干部在学习中“把自己摆进去”。

着重抓实《条例》的解读和培训，湖南组织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选派纪检干部，走上党校主体班次讲台，走进基层党组织，帮助党员干部深刻领悟、准确把握《条例》精神实质。湖南省级层面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负责人介绍，目前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已开展送学送教1800余场，培训党员干部17.7万余人次。

（新华社北京6月17日电 记者郭敬丹 杨德玺 贺书琛 谢奔）

党纪学习教育

2023年中国商贸物流总额超126万亿元

新华社石家庄6月16日电（记者秦婧 冯维健）16日开幕的2024中国·廊坊国际经济贸易洽谈会上发布了《中国商贸物流发展报告（2023年）》，报告显示，2023年中国商贸物流总额达126.1万亿元，同比增长5%。

报告由商务部流通业发展司、中国物流信息中心共同编写。报告指出，当前我国商贸物流发展呈现六大特征。一是批发业物流逐步向供应链服务拓展；二是零售业物流加快精细化转型；三是冷链物流设施短板加快补齐，冷库总量约2.28亿立方米，同比增长8.3%，冷藏车保有量约43.2万辆，同比增长12.9%；四是餐饮住宿物流定制化

服务快速发展，餐饮业全年食材流通规模达6.1万亿元，净菜市场规模突破3000亿元，住宿业物流需求恢复到2019年高位；五是进出口物流保持韧性增长，出口物流同比增长6.7%，进口物流同比增长13.0%，全年港口货物吞吐量170亿吨，比上年增长8.2%；六是绿色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全社会标准托盘保有量超6.3亿片，托盘标准化率超36%。

报告对2024年商贸物流发展趋势进行了展望。商务部流通业发展司副司长任锋表示，随着各项宏观政策措施协同发力，消费需求持续恢复，商贸物流由恢复性增长向温和增长转变。

高温下，专家提示重点人群防暑降温要注意这些

新华社北京6月16日电（记者李恒）近日，中央气象台连续发布高温预警，多地气温突破40摄氏度“大关”。专家提示，高温天气会给一些重点人群带来健康风险，这些人群要加强自我防暑降温意识，及时补充水分，保证充足睡眠和均衡饮食。

国家疾控局此前发布的《高温热浪公众健康防护指南》明确，高温热浪健康防护的重点人群包括：敏感人群，如儿童、孕妇、老年人等；慢性基础性疾病患者，如循环系统疾病、呼吸系统疾病、精神与行为障碍、肾脏疾病及糖尿病等患者；户外作业人员，如农民、建筑工人、环卫工人、快递员等人员。

怎么识别中暑症状？专家介绍，中暑分为先兆中暑、轻度中暑、中度中暑和重度中暑等阶段。北京儿童医院主任医师王荃提醒，在高温、高湿环境暴露后，一旦出现头晕、头痛、恶心、呕吐、发烧、肌肉抽筋、抽搐等症状，提示可能要发生中暑。

王荃特别提醒，老年人、儿童、孕产妇、慢性基础性疾病患者以及户外作业人员等重点人群，更容易发生中暑，需格外加强自身健康防护。

专家建议，这类人群要尽量避开高温高湿环境，儿童尽量在早晨或晚上进行户外活动，在户外玩耍时最好待在阴凉处；孕妇和老年人尽量待在凉爽的室内；慢性基础性疾病患者要主动、多次、适量饮水，不要感觉口渴才喝水，若因疾病限制饮水量，要及时询问医生合理的饮水量；户外作业人员要合理安排户外作业时间，预防职业性中暑。

重点人群中暑了怎么办？北京大学人民医院急诊科副主任医师迟勇建议，出现中暑症状时，要将患者转移到阴凉通风处，解开患者衣袖、领口，用凉毛巾擦拭患者四肢皮肤等，同时用风扇、空调等降低环境温度。一旦患者出现意识障碍、昏迷、呼吸循环衰竭等危重症状，应及时送医救治。

5月份国民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

新华社北京6月17日电（记者潘捷 韩佳诺）国家统计局17日发布的数据显示，今年5月份，国民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生产稳定增长，需求持续恢复，就业物价总体稳定，国际收支平衡，转型升级持续，运行总体平稳。

工业生产较快增长，服务业持续恢复。5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6%，环比增长0.30%。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增势良好。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5%，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0.0%，增速分别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1.9和4.4个百分点。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4.8%，比上月加快1.3个百分点。

市场销售增速回升，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扩大。5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211亿元，同比增长3.7%，比上月加快1.4个百分点；环比增长0.51%。1至5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188006亿元，同比增长4.0%；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国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6%。

货物进出口较快增长，贸易结构继续优化。5月份，货物进出口总额37077亿元，同比增长8.6%。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居民消费价格总体平稳。1至5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1%，比上年同期下降0.3个百分点。5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0%，与上月持平，比上年同月下降0.2个百分点。5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涨0.3%，涨幅与上月持平；环比下

降0.1%。

“总的来看，5月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主要指标有所回升，新动能较快成长。但也要看到，当前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国内有效需求依然不足，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仍面临诸多困难挑战。”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刘爱华在当日举行的国新办发布会上说，下一阶段，要靠前发力有效落实已经确定的宏观政策，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租赁合同

陇自然资武告字(2024)1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规范国有土地租赁若干意见》《招拍挂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陇南市人民政府委托，武都区人民政府批准，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委托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对以下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租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租赁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供地条件	租赁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租赁年限	租金周期	竞买保证金
武国土租2024-01号	该宗地位于武都区马街镇马安工业园区，南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北临规划一号路；东临规划七号路；西临规划六号路，具体位置以勘测定界图为准。	现状（规划指标详见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出具的规划条件通知函（编号：2024-3号）文件）	36655.6平方米 约合54.98亩	二类工业用地	0.8≤F≤2	40%≤D≤60%	≤15%	20年	5年	129万元

注：租赁宗地详细情况见《租赁文件》，按挂牌方式租赁的，起始价及加价幅度见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公示栏。

二、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编号：B0120240617000001；

三、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买：

1.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的；2.拖欠土地出让金、租金尚未交清的；3.其他有关规定不能参加的。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承租人。

五、竞买申请和竞买保证金交纳

1.有意竞买者于2024年6月18日至2024年7月9日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竞买申请书》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竞买申请确认表》按公开租赁文件的

有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向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竞买申请，领取租赁文件。

2.竞买者资格审查完毕后，符合条件的竞买者按公开租赁文件的有关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9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符合条件的竞买者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确定为竞买人，有资格参加竞买。

竞买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在公开租赁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3.申请竞买人于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7月9日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厅办理竞买手续。

六、租赁方式的确定

竞买人达到三家以上（含三家）的，按拍卖方式确定承租人；竞买人不足三家的，按挂牌方式确定承租人。具体方式于2024年7月9日下午18:00

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租赁的，同时通知起始价及加价幅度，挂牌期间继续接受报名，报名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下午17:00时；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承租人。

七、租赁竞价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 拍卖时间及地点
1. 拍卖时间：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下午16:00时；2. 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二) 挂牌竞价期限、时间及地点
1. 挂牌竞价期限：2024年7月10日至2024年7月19日；2. 报价时间：挂牌竞价期限内的每日9:00-11:30、14:30-17:00；3. 报价地点：陇南市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4. 挂牌会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八、租赁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于2024年6月18日起至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领取《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租赁合同》（宗地编号：武国土租2024-01号）。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即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2. 本次公开租赁宗地按现状租赁，租赁宗地面积最终以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3. 本次租赁武国土租2024-01号宗地租赁年限为20年，租金周期为5年。宗地租赁成交后，承租人缴纳的租金为首期5年的租金，租金调整周期为5年，以后各期租金依据届时土地评估价格和土地价格指数重新确定。4.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租

成交价仅为土地租金，不包含承租人应缴纳的相关税、费，承租人应自行向相关部门缴纳。5. 宗地租赁成交后，承租人须在规定的期限内与出租人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缴纳土地租金。6. 承租人开发建设必须符合武都区城镇建设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建设条件意见书以及防震等有关要求。7. 租赁期结束前3个月，承租人可申请续期，未申请续期或申请不通过的，承租人应在规定的期限内自行拆除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并恢复土地原状，无补偿。8. 未经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许可，承租人不得擅自将承租土地使用权转租、转让。擅自转租、转让的，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有权解除租赁合同，并依法收回租赁土地使用权。9. 本租赁合同规定的相关事项如有变更，将发

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土地租赁详细情况以《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租赁合同》（宗地编号：武国土租2024-01号）载明的为准。

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十、联系方式

1. 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
联系人：张洋
联系电话：15294100889

2. 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马经理 赵经理
联系电话：0931-8470330
15309398060 18143767884

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
2024年6月18日

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陇自然资武告字(2024)1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招拍挂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甘肃省招拍挂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陇南市人民政府委托，武都区人民政府批准，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委托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出让以下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供地条件	出让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
武国土出2024-06号	该宗地位于武都区吉石坝片区，南临长江大道；北临兰海高速；东临协和汽贸城；西临经九路入口，最终以宗地勘测定界图为准。	现状（规划指标详见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出具的规划条件通知函（编号：2024-4号）文件）	22569.0639平方米 约合33.85亩	商业设施用地	≤1.0	≤45%	≥20%	40年	1667万元

注：出让宗地详细情况见《出让文件》，按挂牌方式出让的，宗地出让起始价、加价幅度见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公示栏。

二、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编号：B0120240617000002；

三、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须单独申请。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买：

1. 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的；2. 拖欠土地出让金尚未交清的；3. 其他有关规定不能参加的。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为有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竞买申请和竞买保证金交纳

1. 有意竞买者于2024年6月18日至2024年7月9日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申请书》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申请确认表》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向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竞买申请，领取出让文件。

2. 竞买者资格审查完毕后，符合条件的竞买者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9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符合条件的竞买者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确定为竞买人，有资格参加竞买。

竞买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在出让会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3. 申请竞买人于2024年7月9日下午18:00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出让的，同时通知起始价及加价幅度，挂牌期间继续接受报名，报名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下午17:00时；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

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 拍卖时间及地点
1. 拍卖时间：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时；2. 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二) 挂牌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1. 挂牌出让期限：2024年7月10日至2024年7月19日；2. 报价时间：挂牌竞价期限内的每日9:00-11:30、14:30-17:00；3. 报价地点：陇南市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4. 挂牌出让会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八、出让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请于2024年6月18日起至

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领取《甘肃省陇南市武都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武国土出2024-06号宗地）。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即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2. 本次出让宗地按现状出让，出让宗地面积最终以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3. 受让人开发建设必须符合武都区城镇建设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建设条件意见书以及防震等有关要求。4. 本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出让宗地详细情况以《甘肃省

出让文件（宗地编号：武国土出2024-06号宗地）载明的为准。

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十、联系方式

1. 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
联系人：张洋
联系电话：15294100889

2. 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赵经理 马经理
联系电话：0931-8470330
18143767884 15309398060

陇南市自然资源局武都分局
2024年6月18日